

文明旅游 安全出行

市文广旅局发布“双节”出游温馨提示

本报讯(记者李宇)国庆节、中秋节将至,记者昨日从市文广旅局获悉,为确保广大游客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双节”,该局近日向广大游客发出旅游温馨提示。

做好个人疫情防控。密切关注各地疫情防控部门发布的疫情风险情况,加强风险评估,避开热门景点,做到错峰出行。乘坐客车、火车、飞机等公共交通工具时,要全程佩戴口罩。游览中要做好自我防护,戴口罩、勤洗手、少聚集,主动配合测温、验码,自觉与其他游客保持间距。外出用餐要保持桌椅间距,自觉使用公筷公勺。

选择正规旅游企业。参团游要选择有资质的旅行社,查看其是否拥有营业执照和旅行社业

务经营许可证。旅行社目前只允许经营境内游业务,出境游业务暂停,切勿盲目参团。要自觉抵制低价游,切莫一味追求“低价”和“熟人介绍”。不要跟随无旅游资质的徒步、自驾游、户外俱乐部等出游,不要参加非旅行社发布的微信、QQ等旅游活动。

外出旅游注意安全。节日期间,人流车流相对密集,游客应增强人身财物安全意识。自驾出游前要做好行程规划,避开出行高峰期。出游前对车辆进行保养,保障行车安全。参团游客要留意导游或景区安全提醒或提示,不要进入未开放的区域或参加无资质的旅游项目,审慎选择参加高风险项目。

消费维权讲究理性。选择正规购物场所消费,不冲动、不盲

从、不贪小便宜。发生纠纷时,游客应冷静应对,及时与导游、领队和组团社进行沟通,理性合理维权,不宜采取过激行为扩大事态或激化矛盾;协商不成或一时无法解决的,注意保存好相关证据,并拨打12301全国旅游服务热线或信阳市旅游投诉电话(0376-6366983),文化和旅游部门将依法依规处理。

文明出游注意形象。要遵守《中国公民文明旅游公约》,尊重旅游目的地的风俗习惯、文化传统和宗教信仰,避免不礼貌言行,杜绝不文明举止。维护环境卫生,保护文物古迹,爱护公共设施,尊重他人权利,健康娱乐、文明旅游。切勿在景区内乱刻乱画、乱丢乱吐,不在禁烟区吸烟,不在禁止拍照区域拍照。

我市9家单位存火灾隐患

信阳市各级消防部门积极开展国庆节、中秋节前消防安全检查,加大日常消防监督检查频次。在抽查检查工作中,发现信阳丽都快捷酒店有限公司等9家单位存在火灾隐患,现予以公开曝光,接受社会监督。

信阳丽都快捷酒店有限公司,位于信阳市浉河区107国道木机厂北200米,存在隐患:一是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未保持完好有效;二是部分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灯故障。

钧承银博大酒店,位于信阳市固始县中山大街与隆兴街交叉口,存在隐患:一是机械排烟系统故障;二是员工不能熟练使用消火栓;三是消防控制室无人值班;四是无日常防火巡查记录。

罗山县天山粮贸有限公司,位于信阳市罗山县产业集聚区,存在隐患:一是办公楼只有一部疏散楼梯;二是室外消火栓设置数量不足、水压不足,天山仓储物流区未设置室外消火栓;三是单位消防安全培训、防火检查及巡查、消防设施(器材)定期维修保养、消防演练无记录;四是未确定承担灭火和组织疏散任务的人员;

商城县鑫盛宾馆,位于信阳市商城县黄柏山路中段,存在隐患:一是三楼疏散通道占用;二是泵房电线敷设杂乱;三是部分疏散指示标识故障或未接通电源。

淮滨县栏杆镇伟鑫宾馆,位于信阳市淮滨县栏杆镇刘老寨村,存在隐患:二楼只有一部疏散楼梯。

流连忘返主题音乐餐厅,位于信阳市新县叶林大道北,存在隐患:一是二楼存放甲醇罐的房间与包间未形成有效防火分隔;二是厨房操作间墙面有孔洞,未与营业区域进行有效防火分隔;三是杂物堵塞疏散通道;四是厨房操作间连接排油烟机的电器线路敷设不规范;五是灭火器、应急照明灯数量不足;六是员工不能熟练使用灭火器。

万家量贩,位于信阳市明港镇中山街,存在隐患:一是二楼疏散通道堵塞,安全出口封闭;二是二楼设置影响疏散的栅栏。

信阳市羊山新区龙井轩茶韵酒店,位于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七大道阿卡迪亚1号楼商铺,存在隐患:一是二楼安全出口标志配置不符合标准,应急照明灯损坏;二是二楼厨房餐厅未配置灭火器;三是二楼末端试水测试压力表压力值为零;四是二楼小餐厅烟感探测器配置数量不足。

鼎盛足浴,位于信阳市潢川县内环路电业局隔壁,存在隐患:一是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控制柜停用;二是四楼封闭楼梯间南侧常闭式防火门被阻挡,北侧防火门被拆除;三是金属外楼梯一楼被封堵,不能直通室外安全地带;四是消防水泵房内无有效排水设施。(信阳消防供稿)

街拍



时间:9月24日
地点:东关农贸市场
拍摄者:本报记者 张方志

浉河区民权路上的东关农贸市场店铺统一更换门头招牌行动接近尾声。昨日,记者在现场看到,统一更换后的各店铺门头招牌大小尺寸一样,外形相同,均为红底白字。“我感觉统一后很好看,街道也显得整齐了。”商户徐远明说。

防止加装遮阳棚现象反弹

平桥交警再次开展集中行动

本报讯(记者杨长喜)记者昨日从信阳公安交警支队平桥勤务大队获悉,针对近日部分电动车、摩托车加装遮阳棚有所反弹的现象,平桥勤务大队再次开展集中行动,对遮阳棚进行拆除,消除安全隐患。

近日,我市秋雨连绵,气温也有所降低。一些市民为了遮风挡雨,在自己的电动车、摩托车上重新装上了遮阳棚。平桥交警介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第1项之规定:自行车、电

动自行车、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载物,高度从地面起不得超过1.5米,宽度左右各不得超出车把0.15米,长度前端不得超出车轮,后端不得超出车身0.3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八条之规定:非机动车的外形尺寸、质量、制动器、车铃和夜间反光装置,应当符合非机动车安全技术标准。同时,电动车、摩托车加装的遮阳棚因面积大,不仅驾驶人的视线受到遮挡,也容易挡住其他人的视线,极易因无法观察到路况而引发交通事

故,一旦出了事故,撑起后的遮阳棚,极易刺伤骑车人的身体。如果遇到大风、雨天恶劣天气时,更容易因车辆行驶阻力大、视线受阻等因素引发交通事故。

为此,平桥勤务大队各中队在开展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动的同时,还针对电动车、摩托车非法加装遮阳棚的违法行为进行集中整治,坚持“发现一个、拆除一个”的工作原则,对非法加装遮阳棚的予以拆除并收缴,同时加大宣传力度,对驾驶员进行劝导教育。



声明

●兹有河南正军实业有限公司行政公章壹枚(编号:4115050011169),因不慎丢失,特声明作废。